

江西服装学院科技产业处文件

江服科发〔2025〕39号

关于申报 2025 年赣州市历史文化研究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教学、学术单位：

根据中共赣州市委宣传部、赣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2025 年赣州市历史文化研究专项课题招标公告》精神及要求，2025 年赣州市历史文化研究专项课题开始申报，现将我校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标课题

本次招标聚焦赣州市历史文化研究领域，围绕以下 4 个课题开展研究：

（一）《南赣巡抚的史料辑录整理研究》（列为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研究方向：明代南赣巡抚辖区的史料系统整理，重点围绕王阳明巡抚南赣州期间的军政活动、社会治理及思想传播，挖掘跨区域治理的历史经验与当代价值。

（二）《江西梅关古驿道史料整理研究》（列为省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研究方向：梅关古驿道自秦汉至近现代的历史演变，梳理其军事、交通、商贸及文化功能，探索古驿道文化遗产保护与活化利用路径。

（三）《王阳明在南赣史料整理研究》（列为省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研究方向：王阳明巡抚南赣期间的军事实践、社会治理及“致良

知”思想的地域化实践，揭示其思想形成与地方治理的互动关系。

（四）《赣南客家史料整理研究》（列为省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研究方向：赣南客家民系的迁徙史、社会结构及文化特征，系统整理谱牒、契约等民间文书，为客家文化保护与传承提供实证支撑。

二、投标课题组条件

（一）课题组长负责制

课题组长负责人须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具备扎实的学术基础和研究经验，近五年内无不良科研记录，能承担实质性研究任务。

（二）成员构成要求

课题组成员应具备与研究方向相关的专业背景，分工明确，且至少包含 1 名具有史料整理或历史研究经验的核心成员。所有成员须承诺有充足时间参与研究并签字确认。

（三）申报限制

已承担江西省社科基金各类在研项目的负责人，需在该项目结项后方可申报；允许跨单位联合申报，但需明确牵头单位及分工。

三、课题有关要求

（一）研究定位

聚焦历史文化研究的学术价值与现实意义，突出史料整理的系统性、研究方法的创新性，注重成果对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融合发展的实践指导。

（二）成果形式

最终成果为学术专著（字数不少于 20 万字），需在 2028 年 05 月前公开出版，并提交 2 份纸质版及电子版至省社科联。

（三）进度安排

1. 中标后 1 个月内提交详细研究计划；
2.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中期研究报告（含阶段性成果）；
3. 2028 年 03 月 31 日前提交最终成果，经专家评审通过后正式出版。
4. 正式出版后，报省社科联结项。

（四）学术规范

严格遵守学术道德，杜绝抄袭、剽窃等行为；成果需标注“江西历史文化研究工程省社科基金专项课题资助”字样，专著封面标注“江西历史文化研究工程丛书”字样。

（五）评审原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开、公平、择优原则，采用匿名通讯评审与会议评审相结合的专家评审机制，重点评估课题的学术价值、研究方案的可行性以及团队研究实力

四、经费资助

（一）资助标准

由赣州市委宣传部每项资助研究经费 10 万元（不包括出版经费，后期由市委宣传部统一汇总出版）。

（二）拨付方式

立项后拨付 40%启动经费（4 万元），通过中期评审后拨付 40%（4 万元），经省社科联审批结项后拨付剩余 20%（2 万元）。经费使用需符合省社科基金项目管理规定，专款专用。

五、申报程序

课题组认真填写《赣州市历史文化研究专项课题申请书》及《赣

州市历史文化研究专项课题论证活页》，各单位汇总以下材料统一报送科技产业处：

纸质版：申请书 1 份、活页 8 份（A3 双面印制，中缝装订，活页不得出现申请人信息）；

电子版：申请书及活页 PDF 扫描件（文件名格式：课题名称+申报单位+负责人）。

受理截止：2025 年 06 月 23 日，逾期不予受理。

